

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  
承辦人：康文馨  
電話：24201122#2203  
電子信箱：B5669401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暖暖區八堵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09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基府社救貳字第109013515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570000A\_1090135152A00\_ATTCH1. pdf、  
376570000A\_1090135152A00\_ATTCH2. docx、376570000A\_1090135152A00\_ATTCH3.  
pdf、376570000A\_1090135152A00\_ATTCH4. 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辦理109年度「臺灣女孩  
日」新詩徵文比賽相關資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9年9月9日衛授家字第10906009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宣導臺灣女孩日之理念及精神，該部社會及家庭署規劃辦理旨揭活動，邀請國小3至6年級、國中及高中職兒少踴躍投稿，並提供議題學習單，引導兒少關切女孩權益，構築支持女孩多元發展及積極參與社會決策的友善環境。
- 三、檢附活動文宣及相關資料如附件，活動辦法如下：
  - (一)活動網站：<http://udncollege.udn.com/5672/>
  - (二)活動宗旨：藉新詩徵文形式，鼓勵各級學校宣導各項女孩權益及女孩勇敢實現自我、突破性別刻板印象等議題，創作新詩，促進學生認識「臺灣女孩日」核心精神，展開深度討論，傳達理念，營造友善社會。
  - (三)主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；承辦單位：聯合

電子  
文  
騎

3

線上股份有限公司。

- (四)徵文主題：以「臺灣女孩日」為核心概念，抒發對於女孩權益及女孩勇敢實現自我、突破性別刻板印象等議題的觀察、看法及感受，題目自訂。
- (五)活動方式：作品採個人電子投稿或團體郵寄掛號投稿，郵寄以郵戳為憑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- (六)活動時間：即日起至109年10月5日止。
- (七)參與資格：國小中年級組（3-4年級）、國小高年級（5-6年級）、國中組、高中職組。（參加組別以當年9月學籍為主）
- (八)得獎公告：109年10月20日公布得獎名單。
- (九)獎勵辦法：各組取優選5名，共計20名，頒發獎狀及獎金每人2,000元，另從參賽者中抽出參賽獎共60名。
- (十)注意事項：詳如活動網站。
- (十一)洽詢專線：李先生，02-8692-5588分機5084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基隆市各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社會處婦幼及救助科

電子公文  
2020/09/11  
11:03:45  
交換章

公  
換  
章

25